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近日，公司收到天职国际《关于变更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说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任的2024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叶慧女士、陈子威女士、肖小军先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天职国际内部团队调整，变更后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叶慧女士、陈子威女士。

二、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天职国际出具的《关于变更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